

证券代码：835401 证券简称：杭摩集团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晓音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,395,22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817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8 人，董事程锦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3,395,2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2日